

1.2、承诺函

承 诺 函

张家口市职业技术学院：

我单位完全符合“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（二）款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第（四）款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”的要求。

特此承诺。

供应商(电子签章)：河北硕木科技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(电子签章)：赵春丽
202 年 08 月 22 日
1308053017104